

上海锦江国际旅游股份有限公司 日常关联交易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日常关联交易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 日常关联交易为公司正常经营行为，以市场价格为定位标准，未对关联方形成较大的依赖，不影响公司的独立性，不会对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

一、日常关联交易基本情况

（一）日常关联交易履行的审议程序

1、2023 年 4 月 7 日，公司十届十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2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执行情况及 2023 年度拟发生关联交易的议案》。关联董事周维、周东晓、沙德银、何一迟、郑蓓、张珏均回避表决，其余 3 名非关联董事均表决同意该议案。

2、公司独立董事事前认可本次日常关联交易并参与了关联交易议案的表决，发表了如下独立意见：

公司 2022 年度的日常关联交易遵循了公平、公正、公开的原则，无发现损害公司利益、股东利益特别是中小股东和非关联方利益的行为。公司 2023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预计符合经营业务的需要和规范关联交易行为的原则。公司董事会审议表决本议案时，关联董事实行了回避，审议程序规范。

3、公司审计与风控委员会对上述议案进行了事先审核，意见如下：公司的日常关联交易事项决策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交易事

项定价公允，没有违反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且不影响公司运营的独立性；不存在损害公司和中小股东利益的行为，符合公司整体利益；同意将该议案提请公司董事会审议。

4、2023年4月7日，公司监事会十届五次会议审议《关于2022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执行情况及2023年度拟发生关联交易的议案》，全体监事一致审议通过该议案。

5、该议案无需经公司股东大会审议表决。

(二) 2022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执行情况

1、向关联人提供劳务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关联交易内容	2022年度预计金额	2022年度实际发生金额	预计金额与实际发生金额差异较大的原因
向关联人提供劳务	锦江国际及其下属企业	提供旅游相关服务	2,000.00	87.78	受疫情影响，旅游业务无法正常开展。
	锦江资本及其下属企业	提供旅游相关服务	1,610.00	43.29	受疫情影响，旅游业务无法正常开展。
	本公司的联营企业	提供旅游相关服务	10.00	-	
	小计		3,620.00	131.07	
	锦江国际及其下属企业	提供物业管理服务	80.00	36.77	
	合计		3,700.00	167.84	

2、接受关联人提供的劳务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关联交易内容	2022年度预计金额	2022年度实际发生金额	预计金额与实际发生金额差异较大的原因
接受关联人提供的劳务	锦江国际及其下属企业	接受旅游相关服务	1,200.00	417.14	受疫情影响，旅游业务无法正常开展。
	锦江资本及其下属企业	接受旅游相关服务	2,370.00	289.35	受疫情影响，旅游业务无法正常开展。
	本公司的联营公司	接受旅游相关服务	10.00	-	
	小计		3,580.00	706.49	

	锦江国际及其下属企业	接受物业管理服务	120.00	114.06	
	合计		3,700.00	820.55	

3、其他流入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关联交易内容	2022年度 预计金额	2022年度 实际发生金额
其他流入	锦江国际及其下属企业	出租办公场所	150.00	50.32
	合计		150.00	50.32

4、其他流出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关联交易内容	2022年度 预计金额	2022年度 实际发生金额
其他流出	锦江国际及其下属企业	承租办公经营场所	1,000.00	952.93
	小计		1,000.00	952.93
	锦江资本及其下属企业	采购固定资产	100.00	-
	合计		1,100.00	952.93

5、财务公司存款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2022年预计金额 最高上限	2022年12月 31日余额	存款利率
财务公司存款	锦江财务公司	3,700.00	3,062.17	1.725%

6、财务公司贷款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2022年预计金额 最高上限	2022年12月 31日余额	2022年度 利息支出
财务公司贷款	锦江财务公司	3,700.00	0	0

(三)2023 年度拟发生关联交易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关联交易内容	本次预计金额	占同类业务比例(%)	本年年初至披露日与关联人累计已发生的交易金额	上年实际发生金额	占同类业务比例(%)	本次预计金额与上年实际发生金额差异较大的原因
向关联人提供劳务	锦江国际及其下属企业	提供旅游相关服务	494.38	0.7899	4.00	87.78	0.5071	受疫情影响，上年实际发生额较低；预计2023年旅游业务复苏，提供服务将有所增加。
	锦江资本及其下属企业	提供旅游相关服务	350.00	0.5592	24.24	43.29	0.2501	受疫情影响，上年实际发生额较低；预计2023年旅游业务复苏，提供服务将有所增加。
	锦江国际及其下属企业	提供物业管理服务	-	-	-	36.77	3.8425	
	小计	/	844.38	/	28.24	167.84	/	
接受关联人提供的劳务	锦江国际及其下属企业	接受旅游相关服务	863.62	1.4970	3.16	69.64	0.4460	受疫情影响，上年实际发生额较低；预计2023年旅游业务复苏，接受服务将有所增加。
	锦江资本及其下属企业	接受旅游相关服务	696.78	1.2078	148.81	289.35	1.8530	受疫情影响，上年实际发生额较低；预计2023年旅游业务复苏，接受服务将有所增加。
	锦江国际及其下属企业	接受物业管理服务	6.00	4.7619	2.19	3.60	3.1562	
	小计	/	1,566.40	/	154.16	362.59	/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关联交易内容	本次预计金额	占同类业务比例(%)	本年年初至披露日与关联人累计已发生的交易金额	上年实际发生金额	占同类业务比例(%)	本次预计金额与上年实际发生金额差异较大的原因
其他流入	锦江国际及其下属企业	出租办公场所	-	-	-	50.32	2.9663	
	小计	/	-	-	-	50.32	2.9663	
其他流出	锦江国际及其下属企业	承租办公经营场所	988.53	98.9985	186.60	952.93	100.0000	
	锦江资本及其下属企业	承租办公经营场所	10.00	1.0015	-	-	-	
	小计	/	998.53	100.0000	186.60	952.93	100.0000	
合计	/	/	3,409.31	/	369.00	1,533.68	/	
接受关联人提供的劳务	申迪集团及其下属企业	接受旅游相关服务	1,200.00	2.0800	152.58	347.50	2.2254	受疫情影响，上年实际发生额较低；预计2023年旅游业务复苏，接受服务将有所增加。
合计	/	/	1,200.00	2.0800	152.58	347.50	2.2254	
接受关联人提供的劳务	上海聚星物业管理服务有限公司	接受物业管理服务	120.00	95.2381	27.62	110.46	96.8438	
合计	/	/	120.00	95.2381	27.62	110.46	96.8438	

公司九届二十五次董事会审议通过的与锦江国际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锦江财务公司”）所签订之《金融服务框架协议》于2023年3月24日到期。公司将不再与锦江财务公司续签关于办理存款、贷款业务的协议，锦江财务公司仅向本公司提供本公司与控股子公司之间的委托贷款相关服务。截至2023年3月24日，本公司在锦江财务公司存款、贷款余额分别为0元、0元。

二、关联方介绍和关联关系

1、锦江国际（集团）有限公司

关联关系：该集团公司为本公司控股股东的控股股东

注册地址：上海市延安东路 100 号 23 楼

法定代表人：赵奇

注册资本：人民币 20 亿元

成立日期：1991 年 4 月 13 日

经营范围：国有资产经营与管理，企业投资及管理，饭店管理，游乐业配套服务，国内贸易，物业管理，自有办公楼、公寓租赁，产权经纪及相关项目的咨询。【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2、上海锦江资本有限公司

关联关系：该公司为本公司的控股股东

注册地址：上海市杨新东路 24 号 316-318 室

法定代表人：赵奇

注册资本：人民币 55.66 亿元

成立日期：1995 年 6 月 16 日

经营范围：一般项目：酒店投资、企业投资管理、酒店管理、国内贸易，自有办公楼、公寓租赁、泊车、培训及相关项目的咨询；以下限分支机构经营：酒店经营、餐饮、附设卖品部（含烟、酒零售）、西饼屋、咖啡馆、酒吧、雪茄吧、音乐茶座、水疗按摩、美容美发、游艺室、健身房、游泳馆、停车场库经营、物业管理、互联网销售（除销售需要许可的商品）、票务代理服务、市场营销策划。（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3、锦江国际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关联关系：该公司为本公司控股股东之下属公司

注册地址：上海市延安东路 100 号 301 室

法定代表人：马名驹

注册资本：人民币 10 亿元

成立日期：1997 年 10 月 16 日

经营范围：对成员单位办理财务和融资顾问、信用鉴证及相关的咨询、代理业务；协助成员单位实现交易款项的收付；经批准的保险代理业务；对成员单位

提供担保；办理成员单位之间的委托贷款及委托投资；对成员单位办理票据承兑与贴现；办理成员单位之间的内部转帐结算及相应的结算、清算方案设计；吸收成员单位的存款；对成员单位办理贷款及融资租赁；从事同业拆借；承销成员单位的企业债券；有价证券投资（股票二级市场投资除外）。【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4、上海锦江商旅汽车服务股份有限公司

关联关系：该公司为上海锦江汽车服务有限公司的控股子公司、本公司的联营公司

注册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龙东大道 6111 号 1 幢 493 室

法定代表人：赵敏飏

注册资本：人民币 7,000 万元

成立日期：2001 年 12 月 25 日

经营范围：大小客车出租服务，跨省市长途客运，汽车配件，汽车修理，机动车安检，汽车租赁，以及相关业务的咨询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5、上海聚星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关联关系：该公司为本公司的联营公司，非受锦江国际（集团）有限公司控制

注册地址：上海市黄浦区中山东二路 11 号

法定代表人：王甘为

注册资本：人民币 100 万元

成立日期：2000 年 1 月 10 日

经营范围：物业管理（含受委托出租房屋），绿化养护，室内装潢。【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6、上海申迪（集团）有限公司

关联关系：该公司为锦江国际（集团）有限公司的联营公司，本公司监事会主席王国兴先生同时担任该公司董事职务。

注册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申迪南路 88 号 10 楼

法定代表人：杨劲松

注册资本：人民币 222.5065 亿元

成立日期：2010年8月8日

经营范围：许可项目：房地产开发经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以自有资金从事投资活动；非居住房地产租赁；停车场服务；广告设计、代理；数字广告设计、代理；广告发布；广告制作；数字广告发布；数字广告制作；会议及展览服务；酒店管理；电动汽车充电基础设施运营；工程管理服务；市政设施管理；电子、机械设备维护（不含特种设备）；信息咨询服务（不含许可类信息咨询服务）；企业管理咨询；财务咨询；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上述关联方生产经营情况正常，企业规模较大，经济效益和资信情况良好，根据其财务指标分析，具备完全的履约能力，形成坏账的可能性较小。

三、关联交易主要内容和定价政策

公司与关联方的日常关联交易，主要为满足公司日常经营发展的需要，对所有涉及的关联方均按市场公允价的原则和旅游行业或社会公认的一般规则具体商定并签订不同协作项目的不同期限的协议，关联交易价格与市场价格之间无重大差异。

四、关联交易目的和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上述关联交易主要属公司同锦江国际（集团）有限公司及其所属企业等关联方之间提供的客运、酒店、旅游、物业等配套服务，系旅游业上、下游企业之间及与相关行业企业之间的业务关系，未导致资金占用和公司利益损失，有利于公司降低生产经营成本和销售费用。该类关联交易以市场公允价和便利服务为导向，不影响公司的独立性、无损害公司的利益和股东利益，也不会对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

特此公告。

上海锦江国际旅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4月11日